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助理員 邱淑瑜

電話：(03)3322101#7522

電子信箱：1001285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大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2009301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100E_1120093010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翔谷慈善基金會「112學年度清寒獎助申請辦法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9月14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20123518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案如有疑問請逕洽該基金會連絡人：姚崇仁；手機：0900-298222；電子信箱：skutw47563780@gmail.com)。

三、檢附財團法人翔谷慈善基金會原函及申請辦法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桃園市蘆竹區五福國民小學籌備處除外)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



教務處 112/09/16 10:47



1120006549

有附件